

证券代码：188487

证券简称：21国宏01

关于召开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 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

发行人拟以其持有的洛阳矿业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对四川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根据发行人2022年9月30日披露的《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本次交易已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为有利于债券持有人权益保护，受托管理人紧急召集债券持有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定于2022年10月24日召开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名称：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 证券代码：188487

(三) 证券简称：21国宏01

(四) 基本情况：1、债券名称：洛阳国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起息日：2021 年 8 月 9 日；3、到期日：2026 年 8 月 9 日；4、债券余额(亿元)：4.50；5、票面利率(%)：4.98；6、还本付息方式：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7、交易场所：上交所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名称：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召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债权登记日：2022年10月21日

(四)召开时间：2022年10月24日

(五)投票表决期间：2022年10月24日至2022年10月24日

(六)召开地点：电话会议

(七)召开方式：线上

请于持有人会议当日14:00拨打0755-22626999，会议密码695237。

(八)表决方式是否包含网络投票：否

采取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持有人或持有人代理人应于会议表决截止日（即于2022年10月24日16:30时前），将是否同意议案的表决回执（详见附件2）以原件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至平安证券联系人处。以电子邮件发送表决回执的需于会议表决截止后3个工作日（即2022年10月27日16:30时之前）将原件送达平安证券

(九)出席对象：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止债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不能参加的债券持有人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该债券持有人代理人不必是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2、债券发行人；3、联席主承销商及债权代理人代表；4、发行人聘请的律师；5、发行人认为有必要出席的其他人员。

三、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关于同意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洛

阳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百分之百的股权对四川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根据发行人2022年9月30日披露的《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发行人、四川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时代”）与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30日签署《投资框架协议》，发行人拟以其持有的洛阳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矿集团”）100%的股权对四川时代进行增资。本次交易前，洛矿集团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洛矿集团为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钼业”）第二大股东，持有洛阳钼业24.68%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洛矿集团将成为四川时代全资子公司，四川时代将通过洛矿集团间接持有洛阳钼业24.68%的股权，成为洛阳钼业间接第二大股东，发行人成为四川时代少数股东，具体股权比例将根据审计评估后的交易定价情况确定，本次交易已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关于是否同意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洛阳矿业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对四川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现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四、决议效力

债券持有人进行表决时，每一张本期未偿还债券享有一票表决权，但发行人、持有发行人10%以上股份的发行人股东、持有发行人10%以上股份的发行人股东的关联企业持有的本次债券无表决权。“洛阳国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超过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同意，方可生效。

五、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身份证明相关文件如下：

1) 债券持有人为法人或非法人单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的，应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提供本人身份证、债券持有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1）、委托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人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相关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2) 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由本人出席的，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提供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1）、委托人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相关复印件需债券持有人签字。

2、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应于会议召开日前一个交易日（2022年10月21日）14:00前将上述身份证明文件、代理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扫描件发送至平安证券联系人邮箱，并与会议表决回执（详见附件2）一并在会议表决截止日后3个交易日内（即于2022年10月27日16:30时之前）通过邮寄方式送至平安证券处。原件邮寄途中，扫描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会议表决回执扫描件与原件不一致，则以扫描件为准。

持有人在规定时间内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

3、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前，债权代理人、发行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保证人或者其他

提供增信或偿债保障措施的机构或个人（以下统称提案人）均可提出临时提案，并应于召开日的至少7个交易日前以书面形式向会议召集人提出；会议召集人应当最晚于债权登记日前一交易日公告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披露临时提案提出人的名称（如果临时提案由债券持有人提出的，则应披露提出临时提案的债券持有人姓名或名称、持有债券的比例）和新增提案的内容。

六、其他

1、会议费用的承担方式

- (1)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组织、律师费用等由发行人承担。
- (2) 债券持有人及受托人应自行承担出席、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而发生的差旅费、食宿费等费用。

2、平安证券联系人：程曾汉、徐恩润

电话：13918834709、010-56800318

电子邮件：xuenrun937@pingan.com.cn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金融街中心北楼16层

邮编：100033

3、发行人联系人：乔玉萍

电话：0379-65921707

联系地址：河南省洛阳市 洛龙区开元大道218号洛阳日报社报业集团5层、6层、7层、8层

七、附件

- 1、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2、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第一次债券
持有人会议表决回执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13 日

以下为盖章页及附件，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之盖章页)



附件 1

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22 年【】月【】日召开的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审议相关议案。

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于本次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按照以下指示就会议议案投票，如未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同意 反对 弃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持有债券信息：

持有债券简称	债券持有数量（张）	证券账户号码
21 国宏 01		

受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授权委托书电子扫描件有效；
- 2、委托人为自然人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该单位盖章。

附件 2:

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回执

本公司/本人已经按照《关于召开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对 2022 年【】月【】日持有人会议有关议案进行了审议，本公司/本人对以下议案表决如下：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同意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洛阳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百分之百的股权对四川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请在上述三项相应选项栏中打“√”；每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持有债券信息：

持有债券简称	债券持有数量	托管账号
21 国宏 01		

持有人/受托人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注：1、表决回执电子扫描件有效；

2、表决回执应由持有人盖章或受托人签名。